

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法
2024 年度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法办公室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法办公室 2024 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法办公室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的宗旨和业务范围是：

- （一）承担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残疾人就业优惠政策和福利保障等权益的落实工作；
- （二）按规定承担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的相关事务；
- （三）做好市属国有福利企业改革有关遗留问题；
- （四）按规定承担特殊人群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 （五）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1. 综合科
2. 业务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度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2024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1.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0.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6.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5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8.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5.52
总计	30	284.00	总计	60	284.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8.51	268.48					0.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6	14.9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6.37	196.34					0.0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5	0.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7	11.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07	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9	1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50	3.50					
2210203	购房补贴			5.70	5.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名称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268.48	251.44	17.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6	14.9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6.34	179.30	17.0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5	0.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7	11.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07	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9	1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50	3.50				
2210203	购房补贴				5.70	5.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1.45	211.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14	30.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89	26.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8.48	268.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8.48	总计	64	268.48	268.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268.48	251.44	17.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6	14.9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6.34	179.30	17.0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5	0.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7	11.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07	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9	1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50	3.50	
2210203		购房补贴	5.70	5.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56	30201	办公费	2.7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6.83	30202	印刷费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78.04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6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	30211	差旅费	0.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9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38			
30307	医疗费补助	7.6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5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1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			
人员经费合计		214.98	公用经费合计					36.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9		0.29		0.29		0.29		0.29		0.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5.29 万元，下降 5.1%，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在职人员减少，二是 2024 年度无离休人员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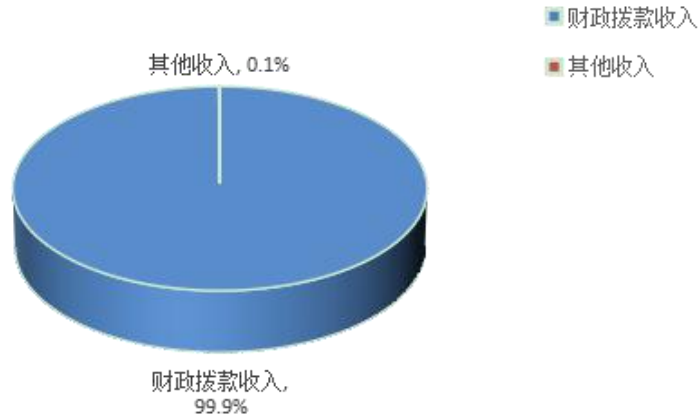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68.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0.78 万元，下降 10.3%，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在职人员减少，二是 2024 年度无离休人员支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8.48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其他收入 0.03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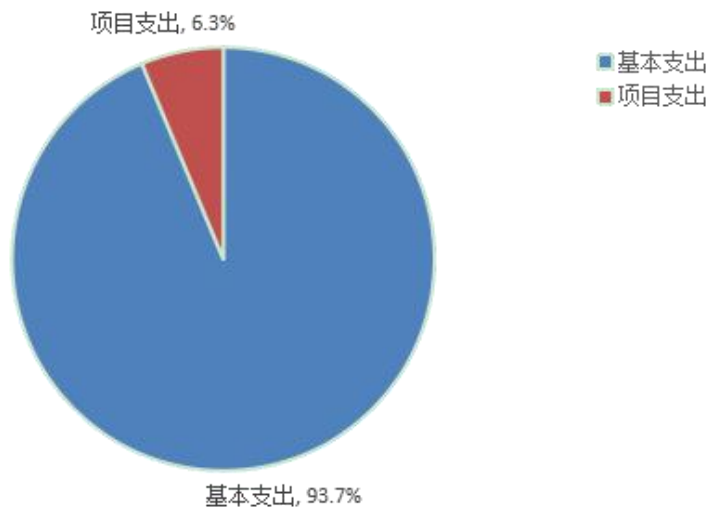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68.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27.94 万元，下降 9.4%，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在职人员减少，二是 2024 年度无离休人员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51.44 万元，占本年支出 93.7%；项目支出 17.04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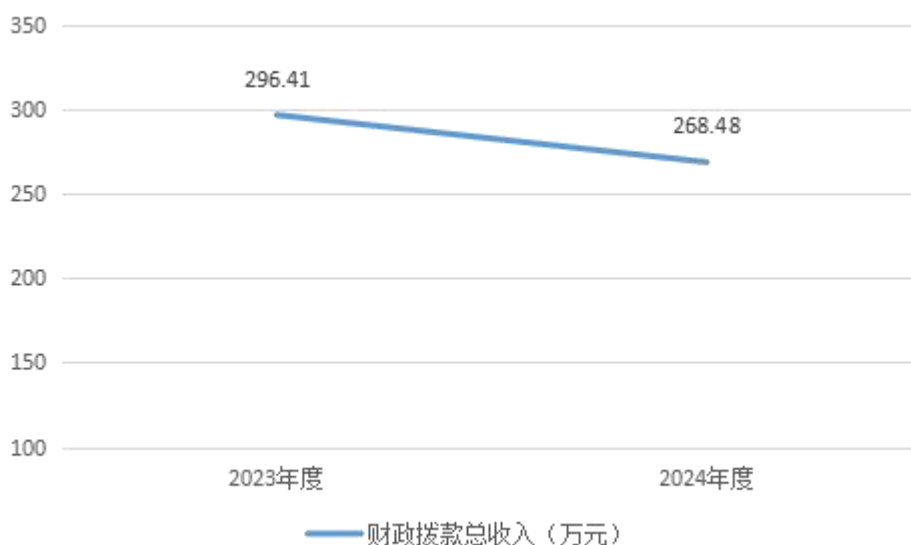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8.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7.93 万元，下降 9.4%。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在职人员减少，二是 2024 年度无离休人员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8.48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7.9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在职人员减少，二是 2024 年度无离休人员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8.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减少 27.93 万元，下降 9.4%，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在职人员减少，二是 2024 年度无离休人员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8.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1.44 万元，占 78.8%。主要是用于本单位运转、项目等相关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30.14 万元，占 11.2%。主要是用于本单位职工医保缴费支出。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26.88 万元，占 10%。主要是用于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类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6.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6%。其中：基本支出 251.44 万元，项目支出 17.0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残疾人福利项目 17.04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借助第 42 届康博会和国家综合创新试点评估验收之机，开展了系列宣传报道，较好地展示康复辅具发展工作成效。二是依托绩效目标清单，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督导，举办全市“精康融合行动”优秀案例征集活动，进一步促进了工作规范，提高了服务能力，增强了服务效果。三是组织举办了 2024 年全市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培训、康复辅具企业政策宣讲培训和交流座谈会，提升一线工作人

员专业能力，加强企业沟通交流，推动产业发展。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208.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3.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90.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1.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4.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36.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63.5%。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车辆维修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编制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63.3%。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车辆维修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2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保险费、年审费、过路费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编制公务接待费预算，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4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91 万元，下降 21.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7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筹备举办了第 42 届国际康复辅助器具博览会，增加了宣传方面的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法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法办公室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7.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坚持以绩效考核为着力点，以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完成项目为突破点，本着横向到底、纵向到边的原则，认真学习领会内容、统一项目推进思想，明确项目目标任务、理清项目推进思路，圆满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二级项目。

残疾人福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04 万

元，执行数为 17.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借助第 42 届康博会和国家综合创新试点评估验收之机，开展了系列宣传报道，较好地展示康复辅具发展工作成效。在《民风》杂志上刊发第 42 届康博会及国家康复辅助器具产业综合创新试点成就专题，在《长江日报》上刊发专题报道《以创新驱动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 武汉康复辅具产业进入加速发展期》。二是依托绩效目标清单，委托第三方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督导，提交督导报告，举办全市“精康融合行动”优秀案例征集活动，评选出十佳案例，进一步促进了工作规范，提高了服务能力，增强了服务效果。三是组织举办了 2024 年全市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培训，开展主题授课和实务分享，补齐短板，提升一线工作人员专业能力；组织召开康复辅具企业政策宣讲培训和交流座谈会，宣讲产业政策，加强企业沟通交流，推动产业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年度前期经费执行进度较慢，因上半年康博会工作任务较重，导致精康督导、培训等工作都集中在下半年举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早谋划布局，明确工作要点和节奏，有序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督导工作，确保各项任务稳步落地。二是持续加大工作力度，围绕“精康融合行动”长效机制建设年目标，发掘优秀经验和成功做法，加以提炼融合，推动我市服务体系持续完善，服务专业性、稳定性、可及性明显增强。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以项目支出绩效为总体框架，

结合产出效益分析、因素分析等多种方法进行，制定资金使用的规章制度，确保资金使用计划制定科学合理。与 2025 年预算安排相结合，进一步完善以预算总量为分配基础。深化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第三方督导模式，通过实地督导，促进工作规范，围绕“长效机制建设年”建设目标，发掘优秀的经验做法，加以提炼融合，探寻形成指导手册，推动服务体系持续完善。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工作

（一）康博盛会圆满成功

2024 年 4 月 7-9 日，第 42 届中国国际康复辅助器具产业暨国际福祉机器博览会在武汉国际博览中心隆重举办，出色完成了综合协调、招商布展、新闻发布、专家论坛、嘉宾接待、后勤保障等工作任务，受到民政部、省市领导充分肯定。中央电视台、人民网、《中国日报》等全球各大媒体发稿 70 多篇，《中国社会报》在报纸头版头条位置刊发长篇文章报道康博会盛况。

（二）试点做法全国推广

2024 年是康复辅助器具产业第二批国家综合创新试点工作的验收年，持续跟进试点核心任务建设，制作迎检专题片和宣传折页，大力宣传试点工作成就。形成我市试点工作自评报告，23 项承诺清单全部落实。总结提炼近 3 年试点经验，创新试点做法入选民政部简报，向全国推广。

二、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

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全面开展两补申请“全程网办”“跨省通办”“全市通办”。强化数据比对与动态管理，开展部级数据比对问题线索排查，并及时整改到位，确保资金落实到位、补贴发放到位，真正惠及困难群众。

三、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

围绕年度目标任务，持续推进“精康融合行动”，精康服务站点建设、服务网络覆盖率、登记康复对象接受规范服务率不断提高。强化工作调度，点对点开展督促指导，推介分享好的经验做法。开展全面督导评估，细化评估指标，促进规范提升效能。举办精康工作培训班，提升一线工作人员专业能力。成功举办全市“精康融合行动”优秀案例征集活动，评选十佳案例，进一步提升精康工作专业水平。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工作	做好康复辅助器具产业第二批国家综合创新试点验收工作，开展2024年假肢和矫形器（辅助器具）生产装配企业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做好第42届中国国际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博览会暨国际福祉机器博览会的筹备、举办工作。	一是出色完成了第42届康博会的综合协调、招商布展、新闻发布、专家论坛、嘉宾接待、后勤保障等工作任务。二是持续跟进试点核心任务建设，制作迎检专题片和宣传折页，大力宣传试点工作成就。三是形成我市试点工作自评报告，23项承诺清单全部落实。四是总结提炼近3年试点经验，创新试点做法入选民政部简报，向全国推广。
2	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应发尽发、应退尽退，对全市符合发放补贴条件的残疾人实现全覆盖。	一是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二是全面开展两补申请“全程网办”“跨省通办”“全市通办”。三是强化数据比对与动态管理，开展部级数据比对问题线索排查，并及时整改到位，确保资金落实到位、补贴发放到位，真正惠及困难群众。
3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	持续开展“精康融合行动”，进一步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扩面，对全市所有服务站点开展一轮全面督导，举办工作培训班，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和实务培训。	一是围绕年度目标任务，持续推进“精康融合行动”。二是精康服务站点建设、服务网络覆盖率、登记康复对象接受规范服务率不断提高。三是强化工作调度，点对点开展督促指导，推介分享好的经验做法。四是开展全面督导评估，细化评估指标，促进规范提升效能。五是举办精康工作培训班，提升一线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六是成功举办全市“精康融合行动”优秀案例征集活动，进一步提升精康工作专业水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

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残疾人福利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残疾人福利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社会福利生产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04	17.0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题宣传康博会		1 篇	1 篇	10
			全市精障社区康复服务站点数		80	80	10
			配置固定设施		2 组	2 组	10
			完成康复辅助器具从业人员培训		1 次	1 次	10
			完成精神障碍社区康复从业人员培训		1 次	1 次	9
	质量指标	全市精障社区康复服务站点督导完成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试点形成有益经验和成功做法		是	是
	进一步完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是/否）			是	是	10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设定目标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提早谋划布局，明确工作要点和节奏，有序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督导工作，确保各项任务稳步落地。二是持续加大工作力度，即将迎来精康融合行动收官之年，力争实现 60%以上居家患者接受社区康复服务的目标。三是围绕“精康融合行动”长效机制建设年目标，发掘优秀经验和成功做法，加以提炼融合，推动我市服务体系持续完善，服务专业性、稳定性、可及性明显增强。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拟与 2025 年预算安排相结合，进一步完善以预算总量为分配基础。深化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第三方督导模式，通过实地督导，促进工作规范，围绕“长效机制建设年”建设目标，发掘优秀的经验做法，加以提炼融合，探寻形成指导手册，推动服务体系持续完善。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